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ire Safety Enterprise Group Limited

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45)

半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摘要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的營業額增長 37%至人民幣 481,000,000 元。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為人民幣 5,300,000 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1,700,000 元)。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 3,600,000 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4,500,000 元)。
-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虧損為人民幣 0.13 仙。(二零一一年：每股虧損 0.16 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現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481,257	351,355
銷售及服務成本		(430,541)	(307,178)
毛利		50,716	44,177
其他收入	3	2,382	4,34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283)	(15,246)
行政開支		(29,498)	(31,039)
應佔相聯公司之(虧損)/盈利		(711)	273
財務成本		(3,817)	(2,651)
除稅前虧損		(1,211)	(138)
所得稅開支	4	(4,079)	(1,549)
本期虧損	5	(5,290)	(1,687)
<i>其他稅後全面收益</i>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27	(126)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7	(126)
本期總全面收益		(5,263)	(1,813)

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應佔(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		(3,636)	(4,510)
非控制性權益		(1,654)	2,823
		<u>(5,290)</u>	<u>(1,687)</u>
本期應佔總全面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3,552)	(4,731)
非控制性權益		(1,711)	2,918
		<u>(5,263)</u>	<u>(1,813)</u>
每股虧損(人民幣仙)			
基本	6	<u>(0.13)</u>	<u>(0.16)</u>
攤薄		<u>(0.13)</u>	<u>(0.1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4,460	288,170
預付土地租賃款		34,082	34,458
投資物業		36,410	36,410
商譽		19,640	19,640
其他無形資產		585	712
於相聯公司之投資		21,731	22,441
		396,908	401,831
流動資產			
存貨		117,486	108,90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8	519,383	462,314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506,517	548,137
應收保固金		9,258	9,64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6,576	72,024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公司之款項		4,549	4,527
應收相聯公司款項		2,539	2,121
預付土地租賃款		752	752
已抵押銀行存款		6,948	7,373
銀行及現金結餘		189,671	149,568
		1,433,679	1,365,36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430,037	375,017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16,669	5,671
應付非控股股東之款項		5,922	4,603
銀行借貸		105,000	99,985
應付融資租賃款		12	36
即期稅項負債		3,641	7,971
		561,281	493,283
流動資產淨值		872,398	872,08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69,306	1,273,911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i>附註</i>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113	1,455
資產淨值	1,267,193	1,272,45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168	30,168
儲備	1,198,290	1,201,84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28,458	1,232,010
非控制性權益	38,735	40,446
權益總額	1,267,193	1,272,45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38,322	16,139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588)	6,18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286	6,250
現金及現金等值金額淨額增加	40,020	28,57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金額	149,568	262,526
匯率變動的影響	83	(229)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金額	189,671	290,869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金額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189,671	290,869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特別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法定公積金	法定儲備基金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總數	非控股性權益	總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0,168	646,363	(6,692)	57,840	38,053	24,296	82,427	(868)	402,070	1,273,657	26,649	1,300,306
本期全面總收益	-	-	-	-	-	-	-	(221)	(4,510)	(4,731)	2,918	(1,813)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30,168	646,363	(6,692)	57,840	38,053	24,296	82,427	(1,089)	397,560	1,268,926	29,567	1,298,493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0,168	646,363	(6,692)	57,840	38,053	25,441	82,427	(1,270)	359,680	1,232,010	40,446	1,272,456
本期全面總收益	-	-	-	-	-	-	-	84	(3,636)	(3,552)	(1,711)	(5,263)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30,168	646,363	(6,692)	57,840	38,053	25,441	82,427	(1,186)	356,044	1,228,458	38,735	1,267,193

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6 所有適用之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制。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於期內進行之安裝合約工程、銷售貨品所得款項、提供維護保養服務、提供網上廣告服務及經營酒店所得收入之總額減折扣及銷售稅，其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安裝合約收益	236,608	97,491
銷售貨品	237,311	245,341
提供維護保養服務	6,896	8,500
提供網上廣告服務	7	23
經營酒店	435	-
	<u>481,257</u>	<u>351,355</u>

3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768	828
租金收入	1,205	1,161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算之收益	-	880
雜項收入	409	1,479
	<u>2,382</u>	<u>4,348</u>

4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3,421	1,549
遞延稅項	658	-
	<u>4,079</u>	<u>1,549</u>

由於在香港之有關集團公司產生虧損或以以前年度虧損抵扣，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在中國賺取之盈利所繳納之所得稅乃根據適用於各集團公司的現行稅率作出撥備。

本集團之遞延稅項主要指香港普遍採納會計原則與中國普遍採納會計原則就確認安裝合約盈利間出現之會計差額。

5 本期虧損

本期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052	9,66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376	37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27	1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68

6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是基於下列資料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虧損	<u>3,636</u>	<u>4,510</u>
	千股	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855,000</u>	<u>2,855,000</u>

附註：由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份平均市場價低於購股權之行使價，因此購股權對於每股虧損並無產生攤薄效應。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683,321	626,163
減：呆壞賬撥備	<u>(163,938)</u>	<u>(163,849)</u>
	<u>519,383</u>	<u>462,314</u>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 30 日至 180 日。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在扣除呆壞賬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 至 90 日	237,553	253,640
91 至 180 日	65,656	135,098
181 至 360 日	200,744	34,862
360 日以上	15,430	38,714
	519,383	462,314

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98,585	99,770
應計費用	243,117	198,728
預收款項	45,085	27,346
增值稅、銷售稅及其他徵稅	39,077	36,231
其他應付款項	4,173	12,942
	430,037	375,017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 - 30 日	32,201	37,059
31 至 60 日	22,354	21,938
61 至 90 日	10,338	11,467
90 日以上	33,692	29,306
	98,585	99,770

分類資料

本集團有以下六個經營業務分類：

- 消防系統施工安裝；
- 生產及銷售消防車；
- 生產及銷售消防設備；
- 買賣消防車、消防設備及救援設備；
- 提供維護保養服務；及
- 經營酒店。

各業務分類乃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性業務單位，而各分類需要不同的生產技術及市場銷售策略。

本集團的其他呈報分類是指提供網上廣告服務，其並未達到釐定可報告分類之最低數量標準。該業務的資料包含在「其他」一欄內。

業務分類盈利或虧損當中不包括利息收入、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算之收益、未分配之公司開支、應佔相聯公司之(虧損) / 盈利及財務成本。

集團內部之銷售及轉讓，以如銷售及轉讓予第三者一般的市場價格計算。

集團於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售出了多間附屬公司之控股權，該等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消防遠程監控系統。從出售股權當日起，該等附屬公司變為集團之相聯公司，而該等原屬策略性業務單位亦不再符合作為可報告分類的資格。

分類資料(續)

	消防系統 施工安裝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消防車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消防設備 人民幣千元	買賣消防車、 消防設備 及救援設備 人民幣千元	提供維護 保養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營酒店 人民幣千元	消防遠程 監控系統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外部銷售	236,608	159,066	78,245	-	6,896	435	-	7	-	481,257
內部銷售	-	10	2,670	-	-	-	-	-	(2,680)	-
總計	236,608	159,076	80,915	-	6,896	435	-	7	(2,680)	481,257
業績										
分類盈利 / (虧損)	6,384	3,970	1,008	(1,749)	528	(3,243)	-	(282)		6,616
利息收入										768
未分配之公司開支										(4,067)
應佔相聯公司虧損										(711)
財務成本										(3,817)
除稅前虧損										(1,211)
所得稅開支										(4,079)
本期虧損										(5,290)

分類資料(續)

	消防系統 施工安裝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消防車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消防設備 人民幣千元	買賣消防車、 消防設備 及救援設備 人民幣千元	提供維護 保養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營酒店 人民幣千元	消防遠程 監控系統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外部銷售	97,491	140,723	69,190	35,428	6,951	-	1,549	23	-	351,355
內部銷售	-	15	3,764	3,340	-	-	-	-	(7,119)	-
總計	97,491	140,738	72,954	38,768	6,951	-	1,549	23	(7,119)	351,355
業績										
分類(虧損)/ 盈利	(349)	3,275	850	2,278	360	-	(1,830)	(155)		4,429
利息收入										828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 算之收益										880
未分配之公司開支										(3,897)
應佔相聯公司盈利										273
財務成本										(2,651)
除稅前虧損										(138)
所得稅開支										(1,549)
本期虧損										(1,68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的營業額增長 37%至人民幣 481,000,000 元。本期虧損為人民幣 5,300,000 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1,700,000 元)。

消防系統施工安裝

消防系統施工安裝業務本期的收益為人民幣 237,000,000 元，是去年同期的 1.4 倍。經營溢利為人民幣 6,400,000 元(二零一一年：經營虧損人民幣 300,000 元)。

隨著 2011 年下半年所接獲的大量工程順利展開，因應工程施工進度而於本期內確認的安裝工程收益因而較去年同期顯著上升。然而由於激烈的市場競爭限制了集團的議價空間，在工程合同價格難以緊貼不斷攀升的成本而上調的情況下，導致本業務的利潤率一直處於低水平。集團不預期利潤率在可見的將來會有顯著的改善，因此本業務的總體利潤將取決於工程量。

生產及銷售消防車

生產及銷售消防車業務本期的收益上升 13%至人民幣 159,000,000 元。經營溢利為人民幣 4,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3,300,000 元)。

本期之銷售量與去年同期相比沒有重大變化。本業務的收益增長主要是源於產品銷售價格上升及銷售組合的轉變。然而成本上漲卻使業務的毛利率輕微下跌。

站在搶險救災的最前線，集團深徹體會到研製不同產品，時刻為各種緊急事故作好準備的重要性。因此，集團推陳出新，不斷豐富產品種類以應市場之需。集團在本年初推出了配備每分鐘流量達 10,000 公升的水泵的消防車，是世界上同類消防車中的佼佼者。集團同期亦推出了城市多功能主戰車，此車集滅火和救援搶險功能於一身，並配備可調節和擴充的器材儲存空間，可靈活地配合不同火場環境和意外的需要，加快救災反應，尤其是在複雜的城市環境中(住宅大樓、商業樓宇、工業大廈、娛樂廣場等相互毗鄰)可能涉及多種不同的救災需要。而一輛多功能消防車足可省卻購置多輛消防車的成本，減輕部份地方小鎮財政緊張的問題。

生產及銷售消防設備

生產及銷售消防設備業務的本期收益上升 13%至人民幣 78,000,000 元。經營溢利為人民幣 1,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900,000 元)。

業務的收益上升反映集團的產品越來越受顧客歡迎，總體毛利率亦由於部份高端產品銷售增加而輕微上升。然而利潤卻沒有按比例增加，主要是由於集團加大了市場推廣和鞏固銷售網絡的費用，以保持業務的可持續增長。

提供消防系統維修保養服務

維護保養服務本期的收益為人民幣 6,900,000 元，與二零一一年同期相若。經營溢利為人民幣 500,000 元(二零一一年：400,000 元)。

維護保養業務於本期及去年同期的大部份收益均來自於集團為富士康國際投資控股公司位於深圳的數個廠房技術園區提供的維護保養服務。集團獲聘於兩年合同期內日提供日常巡查維護服務，以及安排技術員值班以防緊急事故，在按時間攤銷計算收益的情況下，本業務的收入因此相對較穩定。

買賣消防車、消防設備及救援設備

買賣消防車、消防設備及救援設備於二零一二年首六個月並無錄得收益(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35,000,000 元)。本期的經營虧損為人民幣 1,700,000 元(二零一一年：人民幣 2,300,000 元)。

誠如集團於其 2011 年年報中所提及，集團的貿易業務在供應和需求兩方面均存在一些重大的不明朗因素，致使業務前景不樂觀。預期本業務的業績將會延續頹勢直至新策略制定完成並成功推行，而在此期間集團會嚴格控制成本和支出以減少虧損。

經營酒店

酒店業務本期的收益為人民幣 400,000 元，而經營虧損為人民幣 3,200,000 元。

集團在四川省成都市成立的酒店於二零一二年五月開幕。誠如集團於其 2011 年年報中所提及，該酒店主要用作招待集團的客戶、貴賓各訪客，除方便集團接待客戶外，顧客在住宿和餐飲的消費亦為集團帶來一項新收入。酒店如有空置房間，亦會出租予旅客和其他訪客。由於酒店尚在起步階段，故虧損符合預期。

財政資源、流動資金、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 197,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57,000,000 元)，其中人民幣 7,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7,000,000 元)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信貸之擔保。於期末，短期銀行貸款為人民幣 105,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00,000,000 元)乃授予兩間於內地的附屬公司，並由集團另一家附屬公司作

還款擔保。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主要是由於集團成功收回部份長期拖欠的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 1,434,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365,000,000 元)及人民幣 561,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493,000,000 元)。流動比率約為 2.6 倍(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 倍)。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計息借貸／股東權益)為 8.3%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9%)。

本集團採納人民幣作為功能及呈報貨幣。本集團之資產、負債、銷售和採購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列賬。港元及人民幣以外之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集團會在有需要時以遠期外匯合約對沖盡量減低外匯波動之影響。

除本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投資及資本承擔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對四川廠房所在地的地區政府的投資承諾的相關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 24,000,000 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27,000,000 元)。

除本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沒有其他重大資本承擔。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 1,113 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一年：1,101 名)。本年度不包括董事薪酬之員工成本為人民幣 23,400,000 元，比去年的人民幣 20,500,000 元增加 14%。員工成本上升因國內普遍工資上漲。所有全職僱員均享有醫療供款，並可參加公積金及退休計劃。本集團向員工提供一系列全面的內部和在職培訓，協助他們掌握最尖端技能和水平，從而提供優質服務及提升工作安全。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證券之權益

除以下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 8 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根據上市規則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及權益類別	持有本公司每股 面值 0.01 港元之 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江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附註 1)	981,600,000	63.28%
	視爲擁有之權益(附註 2)	825,000,000	(附註 3)
江清先生	實益擁有人	7,500,000	0.26%

附註：

1. 江雄先生(「江先生」)實益擁有 981,600,000 股股份。根據江先生與 United Technologies Far East Limited(「UTFE」)(UTC 之附屬公司)訂立的購股權協議(「購股權協議」)，江先生與 UTFE 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17 條下之協議的訂約雙方。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江先生被視爲擁有 825,000,000 股 UTFE 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2. 江先生於購股權協議項下將予發售之股份中擁有淡倉。另一方面，UTFE 於購股權協議項下之購股權股份中擁有好倉。應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17(1)(a)條，江先生被視爲作爲購股權協議之訂約方，於購股權股份中擁有好倉。
3. 百分比數據未計入根據購股權協議將予出售股份中被視爲好倉之股份計算。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淡倉

根據購股權協議，江先生向 UTFE 授出購股權(「購股權」)，有關購股權獲行使時，江先生須向 UTFE 出售下列兩項之較低者：

- a. 江先生須售予 UTFE 之該等股份數目，致使 UTFE 除於有關時間持有之任何其他本公司股份外，於緊隨購股權協議項下購股權行使完成後合共實益持有本公司 51% 投票權；及

b. 於 UTFE 行使購股權時江先生持有之所有股份。

江先生於根據購股權協議將予出售之股份(由 UTFE 持有)中擁有淡倉。

購股權協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五年二月二日之公佈及二零零五年三月十日之通函。

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所授出購股權項下可發行股份數目	可予行使期間	行使價(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六月三十日購股權項下可發行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江清先生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20,000,000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0.44	20,000,000	0.70%

附註： 所有已授出購股權於接納日期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五日歸屬。

除本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在期內並無獲授或行使任何購股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除上文披露部份本公司董事擁有之權益外，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有關權益。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分及權益類別	持有本公司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UTFE	實益擁有人	825,000,000	63.28%
	視為擁有之權益(附註 1)	981,600,000	(附註 2)
Otis Elevator Company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 3)	1,806,600,000	63.28%
Carrier Corporation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 4)	1,806,600,000	63.28%
UTC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 5)	1,806,600,000	63.28%

附註：

1. 根據購股權協議，江先生與 UTFE 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17 條下之協議的訂約雙方。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UTFE 被視為於江先生所持 981,600,000 股股份中擁有好倉。
2. UTFE 於根據購股權協議將予售出之股份中擁有好倉。根據購股權協議，江先生向 UTFE 授出購股權，有關購股權獲行使時，江先生須向 UTFE 出售下列兩項之較低者：(a) 江先生須售予 UTFE 之該等本公司股份數目，致使 UTFE 除於有關時間持有之任何其他股份外，於緊隨購股權協議項下購股權行使完成後合共實益持有本公司 51% 投票權；及 (b) 於 UTFE 行使購股權時江先生持有之所有股份。所呈列之百分比數據乃未計入根據購股權協議將予出售股份中被視為好倉之股份計算。
3. Otis Elevator Company 實益擁有 UTFE 已發行股本 50.9% 權益，被視作或當作擁有 UTFE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 1,806,600,000 股股份之權益。
4. Carrier Corporation 實益擁有 UTFE 已發行股本 49.1% 權益，被視作或當作擁有 UTFE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 1,806,600,000 股股份之權益。
5. UTC 實益擁有 Otis Elevator Company 及 Carrier Corporation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權益，被視作或當作擁有 Otis Elevator Company 及 Carrier Corporation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申報擁有權益之 1,806,600,000 股股份之權益。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淡倉

UTFE 於購股權協議項下之購股權股份中擁有好倉。另一方面，江先生擁有淡倉，故 UTFE 被視為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17 條訂立之購股權協議將予出售之股份(由江先生持有)中擁有淡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競爭權益

概無任何本公司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在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任何該等人士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於本回顧期終結時或於期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之重大合約。

董事證券交易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本公司就董事的證券交易，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的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後，他們確認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所規定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回、註銷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規定，惟：

1. 董事並無固定任期，但董事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董事會認為，此安排與有關規定之精神相同。
2.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出任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之董事無須輪值告退。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邢家維先生及孫國利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與賬目及半年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此外，審核委員會亦須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

本集團於期內之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消防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江雄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江雄先生、江清先生、張海燕女士、王德鳳先生、翁秀霞女士及胡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 Jean-Charles Thoumire 先生及 Oon Wee Chin 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邢家維先生及孫國利女士。

本公佈將於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com.hk)及本公司之網(www.chinafire.com.cn)內供瀏覽。